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局

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审核意见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局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61号-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认真审核了公司编制的《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局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募集说明书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《募集说明书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局
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